

披露记录

行政长官办公室的披露记录简述根据《公开资料守则》(下称《守则》)

索取及发放的资料的性质。披露记录将会每季更新。

任何公众人士如欲索取披露记录内载列的任何资料,应向本办公室的

公开资料主任提出索取资料要求。有关要求会根据《守则》处理。

2018年1月至3月

本季度并没有新增的个案。

2018年4月至6月

本季度并没有新增的个案。

2018年7月至9月

参考编号	索取及发放的资料
3/2018	有关政府因恶劣天气而暂停商业活动的机制及权力的资料
4/2018	有关政府在台风过后及恶劣天气下的上班安排的资料

2018 年 10 月至 12 月

参考编号	索取及发放的资料
6/2018	有关向现任行政长官发放的非实报实销酬酢津贴的资料

注意：披露记录并不包括以下索取资料要求：个别人士/公司索取其本身的资料或与其有关的投诉个案的资料；索取已公布的资料；及索取可透过收费服务取得的资料。